**曼彻斯特大学游学小结**

1411304 14水养1班 俞书婷

回国已经一周了。

时光匆匆，四周的英国游学生活转瞬即逝，在曼彻斯特这座城市每天发生的每一件事都历历在目，难以忘怀。

7月23日，我们到达曼彻斯特这座美丽的城市，蓝天白云好天气迎接着我们，坐了11个小时的飞机有些疲惫，可是新鲜的空气微凉的天气让我整个人感到神清气爽，在开往学校的路上，目之所及到处是干净马路，到处是简洁古朴的像童话世界中的积木似的房舍，古建筑，马路两旁行人稀少，道路并不宽阔，但却十分干净。耳之所闻，没有喧闹，没有繁杂，一切都显得那么自然和谐。是那么的温馨，那么的惬意。路边都是电影里出现的可爱的小房子，家家户户带着一个小庭院，还有小孩在庭院里踢足球。

到了学生宿舍，稍作休息后，就有老师带我们去曼彻斯特大学注册报到，一开始置身于全是英语环境中有些不适应，脑中中英不停地切换，可是老师和曼大的学长学姐特别热情，帮助了我们很多，慢慢的我们和他们的交流越来越多，也慢慢消除了心里那份紧张感。拿到学生证之后，Mancy带我们逛了曼大校园，曼大大概占了整个曼城的三分之一，散落在街道旁边的大教堂，图书馆，博物馆等等，古朴的建筑，学生们背着书包穿梭于这所开放式大学，Mancy还带领着我们去了唐人超市，可以很方便的买到我们需要的各种食材。我们所期待的一个月游学之旅也就这样开始了。

而后的几天，我们了解了英国的教育机制和英国大学的学业制度，他们一年有接近一半的时间在放假，但是他们的假期里会有很多自主学习的任务，必须要花时间去找资料，自己分析总结，得出结论。这为我们出国求学打下基础。还有英国各地的习俗，最重要的是他让我们有了开口和当地人对话的机会，这锻炼了自己的口语，还增长了我们开口说英语的自信，这大大提高了我对英语学习的兴趣和热情。

每周我们都会有不同的学习内容。第一周我们进行了selective media with “clinical”samples，Dr.High 和她的团队十分的严谨，时间安排的也是十分的充实，这个实验虽说我们在国内有所接触，但是国外实验室带给了我不一样的体验，他们对待实验就算是小实验也是非常的严谨，实验过程中要时刻戴着手套，进出门都要记得洗手，必须穿着实验服，也不得披头散发。严谨的试验态度，热情的解决我们实验中所有的困扰，我们有时候并不能很好的理解一些英语专业名词，那些助教会十分可爱的用独特的表达方式来帮助我们，比如说手语，或者用更为通俗易懂的单词，十分有亲切感。每周如此。

令我最感兴趣的是第三周的水处理，Dr.White 带领我们来到了Manchester一些小河流进行采样，我们测了两条河流5个不同地点的溶氧情况，温度，PH值，BOD值等，回去之后进行了水质分析，还将每条河流中出现的小动物小昆虫进行了分类，过程十分有趣，并且通过自己课后对水环境方面的资料翻阅，对水环境了解的更多，在国内我们也上过水环境方面的课程，但是我觉得通过这次的实验和老师的讲课，我对水环境方面有了更浓厚的兴趣，有专家预测分析，在二十一世纪中期以后，给人们带来困扰的不仅是能源危机，各国政府如果不携起手来共同应对日益恶化人类居住环境，对环境保护采取有力措施，尤其是治理水环境，那么人类将面临着更大的冲击——水危机，甚至有的专家学者预言：在不久的将来“水”比“油”贵！现在许多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对水资源保护和用水量采取了一定的行政的、法律的措施，有的国家和地区甚至对大量用水的的工业企业实行配额供给，超额部分加赠税费。有很多企业，都把处理污水和用水纳入到成本核算中去了，政府行政部门也把此项纳入到审批新上项目与管理核查企业是否“环保”的重要内容。水环境对于环境保护的重要性不言而喻，世界沙漠化逐渐扩大，就与世界各地“湿地”减少，湖泊干涸有直接的关系，环境保护离不开树木花草，树木花草离不开水，保护好水环境，涵养丰富的水资源是做好环境保护的重要保障。在过去，沙哈拉大沙漠是一篇肥沃的绿洲，由于气候的原因、特别是缺水所致，才形成今天的模样。中国政府耗费巨资修建三峡大坝，还有“南水北调”工程，这些举措都是在未雨绸缪，防患于未然啊。

最后因为我们小组成员都对这个比较感兴趣，所以我们大家选择以水环境为主题做了poster，以伦敦的泰晤士河和曼彻斯特码头为例，查了一下他们的历史背景和现在的水污染整治情况，让我们也很好的了解到英国对于水环境保护还是十分重视的。

泰晤士河的治理成功，关键并不是采用了最先进的技术与工艺，而是开展了大胆的体制改革和科学管理，被欧洲称为“水工业管理体制上的一次重大革命”。他们对河段实施了统一管理，把全河划分成10个区域，合并200多个管水单位而建成一个新水务管理局——泰晤士河水务管理局。然后按业务性质作了明确分工，严格执行。在水处理技术上运用传统的截流排污，生物氧化、曝气充氧及微生物活性污泥等常规措施。处理后的废水用于养鱼、栽培等，从而给水务工作带来活力。

在英国的30天里，我学到了许多，与其说这四周是旅游还不如说是学习。我们遇到了很多英国人，无论是苏格兰人、英格兰人还是威尔士人，他们都很绅士，很有礼貌，很爱助人。我们锻炼了自己的口语。我们学会了自己独自生活，做饭洗衣。我们了解了一个不同于我们祖国的国家。我想文化、社会、文明的不同，造就了不同的人，比如在英国大多是平房别墅，吃饭排队从来没有人插队违反规定，街道上基本看不到路人留下的垃圾，服务周到，仔细，细心，从不厌烦，面带微笑，慢慢讲解直到你懂为止，学校的老师总是以鼓励为主，从来都是笑着说：“yes it’s good , lovely.”

这趟游学不仅仅让我们学到了不少知识，也欣赏了英国的风土人情，我们逛了曼彻斯特周边不少小镇，像约克，湖区，利物浦，爱丁堡，也去了英国最繁华的购物天堂伦敦。给我留下最深印象的应该就是爱丁堡了。

再来英国前，就对爱丁堡充满了期待，从小对城堡啊古建筑都是十分向往的。英国的夏天并不像上海那样炽热，一般都维持在20几度左右，十分凉快，而爱丁堡更像是深秋，一下火车，我们就感受到了凉意，经不住寒冷的我，第一件事情就是去买了件厚外套。

走进苏格兰的第一站就来到著名的爱丁堡城堡，这是一座历史悠久的古堡，它比英格兰的利兹城堡早200多年，比温莎城堡早400多年。

爱丁堡城堡（Castle Hill Edinburgh）可以说是苏格兰的精神象征，城堡位于135米高的死火山上。这里地形险要，一面斜坡，三面悬崖，易守难攻，是天然的防御堡垒。

在6世纪中叶，不列颠人的国王克利农· 爱丁首先用苏格兰盖尔语命名其为爱丁堡，意思是爱丁的要塞。7世纪时，英格兰人征服这一地区，并用他们的国王爱德温的名字称呼这座城堡，意为爱德温的城堡。11世纪，随着格拉斯市场在城堡脚下的蓬勃兴起，爱丁堡开始成长起来。1124年，国王大卫一世在城堡中建立了宫殿，1436年以后，爱丁堡成为苏格兰首府。

城堡内现在的宫殿建筑是16世纪所建，它是城堡的核心，苏格兰历代国王都居住这里。城堡内还设有苏格兰国家战争纪念馆、军事博物馆、大卫塔、苏格兰议会议事厅、军事监狱（曾囚禁过拿破仑的军队），周围还修建了半月形炮台。你可以看到苏格兰王冠、权杖、宝剑以及作战时的兵器、军服等从中世纪到18世纪末的各种实物，展现了欧洲兵器和军服的演变和发展过程。所有展品中最为引人注目的是“命运之石”（Stone of Destiny），它是一块灰中带紫的砂岩石，这种质地的石材并不产于英国，而是产自巴勒斯坦地区，据说与圣经中的一些记载相关。400多年来都是苏格兰国王的加冕座椅。直到1296年爱德华一世把这块石头抢到英格兰，安置在西敏寺，之后的历代英国君主都在这块石头上加冕，只有玛丽一世除外。1996年，当时的英国首相梅杰把“命运之石”还给了苏格兰。圣玛格丽特礼拜堂内部，简洁朴素。传说来自英格兰的玛格丽特公主嫁给苏格兰国王马尔科姆三世后，她把自己的全部感情倾注给国王和苏格兰，为苏格兰做出很多贡献。1093年苏格兰国王马尔科姆三世率领两个儿子出征，阻击英格兰威廉二世对苏格兰边境城市的入侵，不幸的是马尔科姆三世和长子都战死疆场。小儿子回到苏格兰，把噩耗告诉母亲玛格丽特王后，王后悲恸欲绝，终日以泪洗面，三天后在爱丁堡城堡内去世。

据说现在每周都有一个叫玛格丽特的爱丁堡妇女轮流到这里来献上鲜花、打扫布置。

城堡中有一尊欧洲最古老的攻城大炮——芒斯蒙哥大炮（Mons Meg），它是比利时建造，历经200多年中的多次战役，于1829年重回爱丁堡。它可将重达150公斤的石头发射到3.2公里外。

我们第二天还去了爱丁堡的海边，离爱丁堡市中心最近的海滩，虽然只有小小的一段，但无疑是最有生活气息的一段海滩。往外走几步便是热闹的小镇，各种超市、小餐馆、小酒馆应有尽有。海滩的沙子虽谈不上细腻，但在英国来说也算难得。傍晚来到这里的长椅上坐上一会，听着周围孩子们嬉戏的声音，远远地看着被夕阳染得粉粉的海平面，这是一种来自生活的朴实幸福。

其实其他地方也都特别值得去，像利物浦的码头，甲壳虫博物馆，约克的地牢惊险刺激，还有出了名的肉饼；伦敦眼上美丽的夜景，著名的牛津街，大英博物馆，逛得停不下来。

英国的生态保护得很好，鸽子见了人都不跑。我们在海德公园见到的鸽子，每只都胖得和鸡一样。英国的小孩拿面包喂它们，它们一点都不惧怕，甚至天鹅也来凑热闹。我还被天鹅咬了一口。不过，最值得一看的还是英国的风景。在伦敦眼的最高点上俯瞰伦敦全景，无论是美丽的伦敦塔桥，或是庄严肃立的大本钟都尽收眼底。伦敦眼旁的街头艺人，靠着独特的演技吸引着游客，或化装成小说中的人物，或在泰晤士河岸上做沙雕。

在这里，我们学到了许多平时根本没有机会接触的语句。虽然大部分都是些简单的句型，能把它们脱口而出，还真不是件容易的事。特别感谢这次美好的经历，待在曼城的一个月给我们留下了许多美好的回忆，不管是那像棉花糖一样的云，还是路边不怕人的鸽子，或者是金发碧眼的帅哥美女，还是一起出行的玩伴们，都让我感到依依不舍，有种不想就这么结束的冲动，从一开始点餐都支支吾吾的我们，到一个月后能够和老外很愉快的交谈，或许这都不是结束。

英国，曼城，我们以后再见吧！这一个月，很充实，但过得也很快，仿佛就在昨日，还禁不住要细细回味。很喜欢曼城，离开有些不舍。